

粤港澳大湾区 IT 应用系统开发大赛

关于征集第六届“粤港澳大湾区 IT 应用系统开发大赛”作品的通知

各有关高校：

为深入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》、《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“互联网+”行动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》、《高等学校区块链技术创新行动计划》、《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》、《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》和《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》，“粤港澳大湾区 IT 应用系统开发大赛”已经成功地连续举办五届（2016-2020 年），并成功地在中国创新创业成果交易会上进行作品成果展览展示，吸引和服务来自粤港澳大湾区及周边区域 60 多所高校的参赛师生累计 4000 多人。实践证明，大赛拓宽了粤港澳大湾区高校青年大学生的全球科技视野，推动了粤港澳大湾区及周边地区青年大学生之间的互动交流，提高了青年大学生 IT 专业实践与创新能力，有效地促进了 IT 工程应用技术人才和创新创业人才的培养。

第六届“粤港澳大湾区 IT 应用系统开发大赛”拟定于 2021 年 6 月在广州市举行，面向粤港澳大湾区、广东省和特邀城市辖区内的高校征集参赛作品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（排名不分先后）

发起单位：

广州市科学技术协会、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
香港青年 IT 网络

主办单位：

佛山市科学技术协会、肇庆市科学技术协会
江门市科学技术协会、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
珠海市科学技术协会、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
中山市科学技术协会、湛江市科学技术协会
韶关市科学技术协会、澳门国际科技产业发展协会

承办单位：

广东省高性能计算学会

协办单位：

国家超级计算广州中心、国家超级计算深圳中心
国际青年交流中心（香港）、香港大专青年新力量
中港资讯科技人才发展中心、深圳市深港科技促进会
肇庆市计算机学会、广州市港澳青年创新创业服务中心

支持单位：

广州市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
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广州市教育局、广州市青年联合会

支持媒体：

光明日报、央广网、南方网、信息时报、新华网、网易新闻、
腾讯网、中国科学报、新快报、广东科技报、学者网

二、大赛组织机构

本次大赛设立组委会、专家委员会和大赛办公室。组委会是大赛的领导机构，负责大赛的组织、决策及相关协调工作。专家委员会负责审定大赛主题方向、比赛内容、比赛方式和赛事规则，以及受理大赛投诉等。大赛办公室设在广东省高性能计算学会（广州大学城中山大学校园内），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、运行、管理及相关事务性工作。各参赛城市或重点参赛学校经所在地级以上市科协及相关单位同意，设立赛区并落实相应的赛区承办单位及承办方案，接受大赛组委会的领导及办公室的赛务指导。

三、参赛对象与要求

1、参赛对象

(1) 截止报名当日未满 25 周岁的全日制在校研究生、普通本科生、高职高专大学生，组成 2-4 人的参赛队伍参加比赛。

(2) 作为参赛队长（排名第一），每人只能报名一个作品。

(3) 作为参赛队员（排名非第一），则报名作品数量不受限制。

2、参赛要求

参赛作品实行开放式自主选题，内容应当符合 IT 应用系统开发要求。鼓励围绕物联网、云计算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互联网+、智能制

造、网络与信息安全、VR/AR、区块链等一切新兴 IT 技术、软件技术、计算机技术创新，以及机器人（含无人机、无人车、无人船）、智慧城市、智慧教育、智能交通、智慧医疗、智慧农业、智慧旅游、智慧服务、电子商务等智慧产业应用创新，通过与特色应用对象、重点应用领域的有机结合，开发出新型的 IT 应用系统，旨在提升未来产业技术的信息化、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。

四、赛程安排

1、大赛报名

报名方式：通过微信电子海报在线填写报名信息

报名链接：<https://a3.rabbitpre.com/m2/aUe1ZjYgUn>

报名时间：**2021 年 3 月 15 日至 4 月 30 日**

报名结果：您将收到报名成功的确认邮件

2、作品提交

提交方式：将**作品开发报告**在线提交

提交链接：<https://www.wjx.top/vj/Q8npAeP.aspx>

提交时间：**2021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15 日**

提交结果：您将收到作品提交成功的确认邮件

3、各赛区决赛

评审方式：报告审查+作品路演（各赛区可根据疫情防控需要采取线上或者线下形式）

评审时间：2021年5月16日至6月5日

评审地点：各城市赛区

评审结果：决出各赛区的获奖作品名单、
决出推荐参加总决赛的队伍名单

4、粤港澳大湾区总决赛

评审方式：报告审查+现场路演+海报展示

评审时间：2021年6月6日至6月30日

评审地点：广州

评审结果：决出各类综合奖（特等奖：金奖、银奖、铜奖，一、二等奖）及各类单项奖

五、奖项设置

1、对于各赛区的奖项设置，由各赛区自行决定。获得各赛区前3名的队伍，将获得参加粤港澳大湾区总决赛的资格。过去五届获得过冠军的赛区，可以酌情增加1个总决赛资格名额。

2、对于粤港澳大湾区总决赛的奖项设置，由特等奖、一等奖和二等奖构成。其中，特等奖包括：金奖队伍1个，奖励人民币1.5万元；银奖队伍3个，奖励人民币8000元；铜奖队伍7个，奖励人民币3000元。一等奖队伍若干，奖励人民币1000元；二等奖队伍，奖励人民币500元。同时，设立最佳作品奖，包括：最佳创新奖2个，最佳创意奖2个、最佳应用奖2个、最佳报告奖2个、最佳质量奖2个，各奖励人民币1000元。如上述奖项重复，奖励金不重复发放，取最高奖励金。为表彰指导教师和组织单位的贡献，设立优秀指导教师奖、优秀组织

奖（个人）、优秀组织奖（单位）若干，只颁发奖状，不颁发奖金。最终的奖项设置，将视参赛规模及作品质量作适当调整。

3、对于参加总决赛的队伍，将有机会被特别邀请参加在广州举行“2021年中国创新创业成果交易会”，免费获得由大赛组委会提供的作品展示展位，并有资格分享中国创新创业成果交易会的商业交易机会。

4、对于在各城市赛区和总决赛上获奖的队员，将有机会被邀请参加2021年8月举行的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大学生夏令营活动，参观国家超级计算广州中心、微信广州总部、浪潮广东总部、五号空间、国机智能、佳都科技、南方电网等高科技机构和孵化基地，并与粤港澳青年大学生近距离开展交流学习和对话分享活动。活动方案由组委会另行通知。

5、对于大赛的优秀作品，可以经大赛授权的创服机构或者科技公司开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、市场推广服务，具体内容 by 参赛作品团队或者领军代表与创服机构或者科技公司、大赛组委会或者办公室签署三方合作协议确定。成果转移转化方案由组委会另行通知。

6、大赛将与粤港澳大湾区行业龙头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，为获奖的参赛队员提供实习、就业的绿色通道，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。

7、对于参加总决赛的队伍（含指导教师），如遇所在单位无法解决差旅费的情况，可向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备案，申请协助解决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广州大学城中山大学东校园信息管理学院 B 栋 305 室

联系人：王老师，18916629702；李老师，18929529505

邮箱：GBAInfoTechComp@163.com

大赛官网：<http://sdcs.sysu.edu.cn/gdhpcs>

会务 QQ 群（707663621）



附件 1：第六届“粤港澳大湾区 IT 应用系统开发大赛”报名表

附件 2：第六届“粤港澳大湾区 IT 应用系统开发大赛”作品
开发报告（模版）

粤港澳大湾区 IT 应用系统开发大赛组委会
广东省高性能计算学会

2021 年 3 月 15 日